

河北凯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河北凯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根据目前的经营情况，拟购买位于深州市城市新区桃仙大街东、恒诚路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，该幅土地使用面积为 17940.43 平米，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，购买价格为 510 万元。

本次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河北凯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全体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《关于公司重大投资事项的议案》，以 5 票通过，0 票反对，0 票放弃，一致通过该项议案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，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交易对手方的情况

本次交易对手方为深州市国土资源局，与挂牌公司、挂牌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四、交易标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交易标的类别：土地使用权

交易标的所在地：深州市城市新区桃仙大街东、恒诚路南

（二）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

交易标的产权清晰，不存在抵押、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；不涉及诉讼、仲裁事项或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。

五、交易协议的定价依据

公司以竞价方式向深州市国土资源局购买标的资产，土地挂牌起始价为 284.27 元/平米，土地交易价格根据最终竞买结果而定，并以公司与深州市国土资源局签订的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为准。

六、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公司目前经营的实际情况，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拓展研发

生产空间，提升公司的研发生产实力，为公司新产品新项目的推出提供保障。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《河北凯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河北凯成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6月13日